

就捕犯罪人及違警罪犯則者

卷之六

—

五八三二一—三二四 | 八六九六一三四四一三八四一五二九一九

一 八 二 一 一 二 三 七 一 三 三 三

—

—

五九三一一三三五二九六一三四四六三二二三五五一九一九

一九二一七三七一三三三

三一一二三三五二八六二七一四四三三五〇六四二一三

— 1 —

就捕犯罪人及違警罪犯則者

就捕犯罪人及違警罪犯則者

罰法販賣營業取締規則

度量衡取締規則

墓地取締規則施行細則

人力車營業取締規則

乘合馬車營業取締規則

針灸術營業取締規則

獸畜死屍取扱規則

料理屋飲食店取締規則

飲食物覆蓋設置方ノ件

長良川筋人民漁業禁止ノ件

劇場取締規則

娼妓取締規則施行細則

石油發動機取締規則

自轉車取締規則

地方稅營業稅雜種稅課目課額施行細則

理髮營業取締規則

民有山地作業取締規則

漁業取締規則

寄宿取締規則

貸座敷營業取締規則

堤塘河岸地取締規則

化製場取締規則

定期內木材流下禁止ノ件
就捕犯罪人及違警罪犯則者

三一二二三四四四五三三三一 | 五四充二 | 三五三六三七

一 | 一 | 一 | 二 | 一 | 一 | 二 | 一 | 二 | 充 | 一 | 一 | 一 | 一 | 九 |

一 | 一 | 一 | 一 | 一 | 一 | 一 | 一 | 一 | 一 | 一 | 一 | 一 | 一 | 一 | 一 | 一 |

一 | 一 | 一 | 一 | 一 | 一 | 一 | 一 | 一 | 一 | 一 | 一 | 一 | 一 | 一 | 一 | 一 |

一 | 一 | 一 | 四 | 八 | 八 | 六 | 五 | 一 | 一 | 二 | 一 | 二 | 六 | 四 | 二 | 四 | 一 |

一 | 一 | 一 | 一 | 一 | 一 | 一 | 一 | 一 | 一 | 一 | 一 | 一 | 一 | 一 | 一 | 一 |

一 | 一 | 一 | 一 | 一 | 一 | 一 | 一 | 一 | 一 | 一 | 一 | 一 | 一 | 一 | 一 | 一 |

三一三二七五三三三三三毛三三一 | 七四八二六七三五三七五七

一 | 一 | 一 | 一 | 八 | 一 | 一 | 二 | 一 | 二 | 一 | 二 | 毛 | 一 | 一 | 一 | 一 | 九 |

三一三二三八三三三三三毛三三三毛三三一 | 二 | 七 | 六 | 三 | 二 | 六 | 七 | 三 | 五 | 三 | 七 | 六 | 七

一 | 一 | 一 | 一 | 一 | 一 | 一 | 一 | 一 | 一 | 一 | 一 | 一 | 一 | 一 | 一 | 一 |

一 | 一 | 一 | 一 | 一 | 一 | 一 | 一 | 一 | 一 | 一 | 一 | 一 | 一 | 一 | 一 | 一 |

一 | 一 | 一 | 一 | 一 | 一 | 一 | 一 | 一 | 一 | 一 | 一 | 一 | 一 | 一 | 一 | 一 |

就捕犯罪人及違警罪犯則者

煙火取締規則

煙火取締規則		合計	合計	年	十九	十	三
四〇三七		五六九	五〇三二	五〇三	六〇三七	四〇九	三
三六六		四四四	四四九	四四九	四四五	四四一	一
一		一九〇	一四四	一四四	一四六	一四〇	一
一一〇〇		二四一〇	二二〇九	二二〇九	二二七五	二一六	一
西		三九四	二八三	二八三	二七七	二六	一
一		七	一七	一七	一七	一	一
四三七		八三六	七八五	七八五	八八七九	八八七九	一
四三〇		八四	七〇七	七〇七	八七二	八七二	一
四六七		九三〇	八〇八二	八〇八二	九七五〇	九七五〇	一
六		一一〇〇	二	二	一七二	一七二	一
一		九	一	一	二	二	一
二三九		二九六	二	二	一九六	一九六	一

第五二
就捕犯罪人署別

就捕犯罪人署別

四十年

署							
名							
男	現行犯	准現行犯	非現行犯	自首	合計	男	上ノ内放免
女						女	
男						計	
女						男	
男						女	
女						計	

第五五 盜贓物及其他ノ贓物發見月別

四十年

盜贓物及其他，贓物發見署別